



山东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向滨州市交办信访件(第三批)办理情况表

(上接第五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市、区、县)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41	D3BZ20240726041	来电	博兴县曹王镇东鲁村村民王某,2023年在村西南侧曹王镇东鲁村北耕地内占用1亩左右耕地(承包东鲁村村民王某的耕地)堆放建筑垃圾后盖建房屋。	博兴县	固废	7月27日,博兴县政府组织曹王镇人民政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反映地块位于曹王镇东鲁村西南、曹王镇北,系东鲁村村民王某流转的约17亩土地。目前,该地块种植玉米、蔬菜、果树等,地块东部门口处新建约22平方米二层集装箱式看护房,看护房前用石子铺设临时进出道路,未见堆放建筑垃圾。 2.经查询土地现状数据库,按照自然资源部有关规定,该看护房和临时进出道路所占土地类型不属于耕地。 3.该看护房建于2023年4月前,看护房及临时进出道路,符合《山东省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该建设行为,未通过曹王镇办理有关审批和备案手续。	属实	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曹王镇人民政府向当事人讲清政策法规,当事人决定自行清理恢复原貌。目前正在进行清理,8月6日前清理到位。	加强日常监管,强化政策宣传,督促镇村两级干部加强巡查,坚决遏制违法违规占地行为发生。	已办结		
42	D3BZ20240726042	来电	无棣县碣石山镇镇里村东侧有金华良羽绒厂(庄子东村村民孙某某经营)、兴亚羽绒厂(外人经营),和三个无名工厂,2018年左右至今每日凌晨2时左右有严重臭鸡蛋羽毛味(未知具体何工厂排放),气味刺鼻。	无棣县	大气	7月27日,无棣县组织碣石山镇政府、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无棣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中反映的“金华良羽绒厂”为滨州金华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羽绒粉,压榨、烘干废气经水喷淋+活性炭处理后排放,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无异味。 2.信访中反映的“兴亚羽绒厂”为无棣县兴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鸡肉粉,蒸煮、烘干废气经碱喷淋+生物滤床处理后排放,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物料未完全冷却,出料口处存在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烘干机孔密封不严,废气无组织排放,现场有异味。 3.信访中反映的“三个无名工厂”分别为滨州鑫华良油脂有限公司、无棣县碣石山镇恒德膨化羽毛粉厂、无棣县吉丰饲料加工有限公司。 4.滨州鑫华良油脂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食用油,精炼、烘干废气经喷淋+活性炭+UV光氧处理后排放,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原料存放时间过长有异味,生产废气处理不彻底,异味大。出料口处未完全冷却,出料口存在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 5.无棣县碣石山镇恒德膨化羽毛粉厂,主要生产羽绒粉,膨化废气经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排放,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膨化工序密闭不严,废气存在无组织排放。 6.信访中反映的“三个无名工厂”之一为无棣县吉丰饲料加工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肉骨粉,蒸煮废气经喷淋+UV光氧+活性炭处理后排放,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无异味。 7.对正在生产的无棣县兴亚生物、滨州鑫华良油脂、恒德膨化羽毛粉厂3家企业厂界进行监测,厂界臭气浓度均不超标。	部分属实	1.无棣县兴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出料口增设收集设施,烘干机入孔进行密闭。该公司增设集气罩,加强出料口废气收集,预计8月10日前完成。 2.滨州鑫华良油脂有限公司根据生产量合理购进原料,避免原料变质,出料口增设集气罩,提升出料口废气收集效率,预计8月10日前完成。 3.无棣县碣石山镇恒德膨化羽毛粉厂对膨化工序车间进行修正,实现严格密闭,已于7月31日完成。 4.加强日常执法力度,持续关注该区域的异味问题,不定期开展夜查行动。	全面排查问题隐患,督促整改到位,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切实维护群众环境利益。	阶段办结		
43	D3BZ20240726043	来电	2019年滨城区市东办事处黄河十四路、渤海十四路、建翔小区东临路修建时,施工人员将该路段的排水系统损坏,每逢雨季积水严重,无法排水。	滨城区	水	7月27日,滨城区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市东街道,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2019年滨城区对黄河十四路及黄河十五路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及道路养护,致使该背街小巷地势变低,加之排水渠多年未进行疏通,极端降雨天气时易产生积水现象。	属实	滨州润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背街小巷小排水渠北侧接口接入黄河十五路污水管,并对背街小巷排水渠进行疏通。截至7月28日排水渠已完成管道疏通及排口并网等工作。	加大巡查监管力度,避免道路积水,保障群众安全、方便出行。	已办结		
44	D3BZ20240726044	来电	自2024年6月至今有上涌工厂(未知具体工厂名称及位置)于沾化区下河乡李村东侧的沾化区下河乡李村,污水呈黑色,且有臭味,2024年7月初左右向市12345热线反映,至今情况未改善。	沾化区	水	7月27日,沾化区组织下河乡政府、利国乡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马新河由东营市利津县进入沾化区,流经沾化区利国乡、下河乡,进入东营市河口区。 2.7月份进入雨季以来,利津县沾利河入马新河河道多支沟汇入马新河,导致马新河各项水质指标恶化,经多次取水检测,均劣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V类标准。 3.7月初收到市12345热线反馈问题后,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立即向利津县生态环境部门函告,及时反馈污染状况,利津县生态环境部门对沾利河入马新河部分沟渠进行封堵,由于近期降水量过大,封堵口被冲毁,沾利河水再次汇入马新河,造成水质恶化。	属实	1.7月9日,已函致东营市相关部门,对沾利河、马新河水质恶化情况进行了反馈。 2.7月24日,对利国乡东营六村沟渠进行了封堵。 3.滨州市强化与东营市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共同治理水质恶化问题。	市级加强沟通协调,共同落实联防联控,加密监测频次,加大监管力度,改善水体水质。	已办结		
45	D3BZ20240726045	来电	博兴县曹王镇东鲁村村民王某,十多年前至今王某在东鲁村曹王镇东鲁村北500米左右路北经营东方新兴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且一直在公司内私自生产发泡器,生产发泡器时异味严重,影响附近村民正常生活。	博兴县	大气	7月27日,博兴县组织曹王镇人民政府、市生态环境局博兴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反映东方新兴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实为山东东方新兴商用厨具有限公司,位于曹王镇曹王路88号。该公司商用厨具加工项目已办理环评手续。 2.该公司主要从事抽油烟机、商用电炉灶等商用厨具加工制造,生产过程以剪裁、折弯、焊接、组装为主,不涉及发泡工艺,不使用发泡剂生产。现场检查时,生产车间内存在焊接异味。 3.对该企业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数值最大值13(无量纲),未超过20(无量纲)的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1.山东东方新兴商用厨具有限公司焊接作业时保持门窗关闭,确保焊烟收集装置正常运行,最大程度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加大监管力度,督促企业治污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强化巡查,严格监管,提升环境空气质量。	阶段办结		
46	D3BZ20240726046	来电	滨州市所有小区的垃圾桶分类均不明确,且市民的废旧电池无法投放垃圾。	滨州市	其他	7月27日,滨州市组织市城市管理局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市城区(滨城区、沾化区、开发区)95%的居民小区都配备了四分分类垃圾桶,建成垃圾分类亭578处,同时在居民小区推行便民服务模式,居民可通过便民服务站点投放模式将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进行分类投放。	督促各县(市、区)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垃圾分类投放设施的改造建设,持续扩大垃圾分类设施的覆盖面,及时更新老旧破损设施。同时,加大垃圾分类宣传力度,发动全社会参与,推动分类习惯养成,不断提高群众对垃圾分类的参与度和知晓率。	加大投入,规范建设,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参与	已办结			
47	D3BZ20240726047	来电	2024年6月7日14时左右因外來火种将高新办事处三里村北200余亩良田地和长山镇西街村80余亩良田地烧毁(小麦成熟后,当时正在种植玉米),其家的农场养殖棚(西街村西侧)全部烧毁,当时高新办环保局告知出具消防报告后给其答复,但至今未予处理该问题。	邹平市	其他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邹平市农业农村局、邹平市消防救援大队、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高新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2024年6月7日,邹平市消防救援大队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扑灭火情。事后,过火地块重新种植玉米,目前玉米长势良好。 2.被烧毁的养殖棚位于健康农业生态庄园东南侧,失火时空栏。根据邹平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的《火灾事故认定书》(邹消火认字〔2024〕第0021号),起火原因因为外來火种引燃麦茬引发火灾,无三方责任主体。2024年7月5日,邹平市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将火灾事故认定书(邹消火认字〔2024〕第0021号),并送达当事人。	属实	已建议信访人依法向邹平市消防救援大队提出书面复核申请或通过司法途径进行维权。目前,信访人暂未提起书面复核申请。	严格落实防火安全措施,全力遏制火灾事故。	已办结		
48	D3BZ20240726048	来电	博兴县庞家镇李村东北方向的南北胡同,2019年左右被村民李某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全部堆放到胡同北侧,导致夏季臭味多、存在异味,且阻碍通行,2024年6月其向村委反映,但至今未清理垃圾。	博兴县	固废	7月27日,博兴县组织庞家镇政府、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博兴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该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位于庞家镇李村村内一短胡同,共有包括李某家在内的3户居民及1处约150平方米小菜园。现场未发现生活垃圾,北侧堆放有砖瓦等建筑材料,非建筑垃圾。	不属实	1.告知3户村民生活垃圾投放至垃圾箱内,不得随意倾倒、丢弃,保持文明生活习惯。 2.加大巡查力度,对非法倾倒的生活垃圾立即清理到位,对行为人引导劝说到位。	强化巡查,积极宣传,引导居民形成文明生活风气,改善环境质量。	已办结		
49	D3BZ20240726049	来电	沾化区下镇镇水丰村西侧的灌溉沟内有大量污水,为340国道两侧的商品房店铺将生活污水排至该灌溉沟内(一天24小时排放),导致水原呈黑色,造成灌溉水源污染。	沾化区	水	7月27日,沾化区组织下镇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人反映的“灌溉沟”为灌溉干渠,流域河为灌溉干渠,非雨季水量较少,水体不流动,沟渠内发现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干渠水质出现恶化情况。 2.发现附近居民向干渠内倾倒生活垃圾行为。此处建有污水处理站,因处理能力不足,导致商品房生活污水溢流至灌溉干渠。 3.针对干渠水质取样检测,盐度、COD、总磷、总氮达到V类水质标准,氨氮5.38mg/L,劣于V类水质标准。	属实	1.7月27日组织专人对灌溉干渠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打捞清理,并在附近增设垃圾箱2个。7月28日,生活垃圾打捞、垃圾桶增设已完成。 2.下镇镇政府对该段水体进行抽运,送往镇污水处理厂进行规范处理,8月20日前抽运完成。 3.下镇镇政府对该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和工艺进行改造提升,确保达标排放,改造提升工程60天内完成。 4.建立长效巡查机制,强化对干渠周边群众的思想教育,做好宣传引导,杜绝向干渠内倾倒生活垃圾,倡导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强化巡查,加大宣传力度,营造爱护灌溉沟渠良好氛围。	阶段办结		
50	D3BZ20240726050	来电	2021年左右至今阳信县洋湖乡王博士村村民王某在家中(位于村西侧中间位置)养殖18头牛,导致夏季臭味较多,且异味严重,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阳信县	大气	7月27日,阳信县组织洋湖乡、县畜牧兽医管理服务中心、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阳信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阳信县洋湖乡王某某养殖场位于洋湖乡王博士村西侧,周边为居民住宅。该养殖场现存栏18头牛,规模以下养殖户,不在禁养区。 2.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养殖场部分牛粪存放在牛圈内,未及日清理,造成现场及周边有异味,导致臭味增多。	属实	1.养牛户及时清理牛粪,做到日产日清,定时喷洒除臭剂减轻异味,喷洒杀虫剂减少蚊蝇。7月27日,养牛户王某某已将栏内牛粪清理完毕并进行了除臭消毒。 2.加强对畜禽养殖行业监管,加大规范和整治力度,避免出现类似环境问题。	强化行业监管,改善环境质量。	已办结		
51	D3BZ20240726051	来电	邹平市明集镇许道口村,村内敬老院西墙边的绿化带内存在大量生活垃圾,因被树木遮挡,长期无人清理,污染环境,异味严重。	邹平市	其他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明集镇政府、邹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在许道口村敬老院西墙边的绿化带内有少量生活垃圾,由于雨水天气原因,地面存有少量落叶、积泥,现场无异味。	部分属实	1.明集镇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绿化带内生活垃圾、路面落叶进行清理,对路面积泥进行冲刷,目前已清理完毕。 2.强化宣传教育,引导文明生活习惯。	加大排查力度,夯实工作责任,切实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质量。	已办结	(*)	
52	D3BZ20240726052	来电	滨城区华天滨中嘉园北区(黄八,渤海五路)27号楼西单元402室业主家的空调(位于楼南)存在噪音,自2024年6月11日开始,每到凌晨能听到达55分贝-59分贝,能感受到机械振动的震动,向物业、社区、环保部门均已反映但未果。	滨城区	噪音	7月27日,滨城区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市东街道等部门,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该信访件反映的住户位于华天滨中嘉园北区,其物业管理单位为滨州圣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该小区27号楼西单元402室业主家的空调存在噪音问题。	属实	滨州圣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空调维修人员对402室业主空调进行检查,已对空调外机加装隔音毡处理。	加大巡查监管力度,避免噪音扰民。	已办结		
53	D3BZ20240726053	来电	惠民县何坊街道办事处杨坪村,村内有一家废旧物料加工厂(无名,长期关闭),鸿运饭店西侧),自2023年开始,每日夜间有车辆把其他地方收取的废旧塑料送至此厂区,后被加工成颗粒售卖,加工过程中进行冲洗、融化,存在严重的化学性异味,尤其夏季特别严重。	惠民县	大气	7月27日,惠民县组织何坊街道办事处、惠民县农业农村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惠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人反映的企业为惠民县浩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环保手续齐全。 2.生产过清经清洗废气经厂区污水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热渣、拉丝、造粒、破碎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过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后排放。该企业2024年6月15日起一直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检查时,企业厂区内物料露天堆放,苫盖不到位,车间厂房密闭不严。	基本属实	1.将露天堆放的物料全部转移到厂房内部,并对厂区内进行整理。已整改到位。 2.进行厂房密闭,降低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目前正在进行密闭施工,预计8月10日前完成。 3.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废水综合利用不外排,破碎、造粒车间严格落实密闭措施及有效废气集中收集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强化日常监管,确保各项环保管控措施落实到位,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	
54	D3BZ20240726054	来电	2022年开始邹平市月河二路与会仙一路附近的3.4家机械加工、汽车配件加工的企业(无名),未用过度代码(900-200-08、900-006-09)进行处理金属屑,直接外售给个人。	邹平市	其他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高新街道办事处、邹平市公安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未发现机械加工、汽车配件加工企业。 2.2022年9月前,月河二路北侧存在部分违法经营的汽车维修个体经营单位;自2022年10月,邹平市对上述区域进行拆除清理,目前月河二路北侧已清理完毕,现状为待建设空地。	部分属实	邹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对辖区内机械加工、汽车配件加工企业摸排,督促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和措施。	加强日常监管,严格环境执法,依法依规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已办结		
55	D3BZ20240726055	来电	邹平市台子镇杨家村南侧的水沟,存在严重的异味,有类似工业污水流入(具体污染源不详,村周围无厂),水的颜色浑浊,建议不要下雨时查看,建议暗访。	邹平市	水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邹平城乡水务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台子镇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台子镇杨家村南侧的水沟水质清,无异味,未发现该沟渠有工业污水汇入,水沟内有少量生活垃圾,少量村内生活污水经雨水管道排放生活污水。 2.对截渗沟上游冯家桥、中游杨家村南侧、下游新邵桥、截渗沟入小清河处等点进行水质取样。经检测,水质符合地表水V类标准。	部分属实	1.对水沟内少量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对利用雨水管道排放生活污水行为进行纠正教育。 2.村委负责人强化对村民的教育引导,加强对农村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的收集管控。	加大巡查力度,强化宣传引导,不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	已办结		
56	D3BZ20240726056	来电	惠民县淄角镇东街村与中街村(龙兴社区)中间位置,有一较大的空地,被堆积了大量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无任何防护措施,仅用围挡档起来,存在严重异味,污染环境。	惠民县	固废	7月27日,惠民县组织淄角镇政府、惠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惠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龙兴社区为新建搬迁小区,为方便群众装修,设置小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现场检查时,小区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存有建筑垃圾,小区部分群众私自将生活垃圾堆放在此处。	属实	1.对现场积存的垃圾进行分类清运,生活垃圾统一运往镇垃圾中转站处理,建筑垃圾统一运往镇集中存放点,目前已分类清运完毕。 2.开展宣传教育,引导群众改变不良习惯,生活垃圾严禁在此堆放,建筑垃圾定时清运。	加大日常巡查力度,杜绝出现类似问题。	已办结		
57	D3BZ20240726057	来电	邹平市西董办事处中王村,村北有济青铁路线,距离居民区仅38米左右,每天自5时至23时之后有30余车次通行,产生交通噪音扰民。	邹平市	噪音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交通运输局、西董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济青高铁与中王村居民区最近的住户距离为30米。根据济青高铁项目环评建设要求,居民区30米以外距离建设高铁沿线,属国家正常规定可范围。通车前,建设单位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噪音进行检测,并按要求对该地段加装声屏障,符合国家标准。现场检查时,发现铁路噪音对附近居民存在一定影响。	属实	1.西董街道办事处对中王村群众进行入户走访,并就反映问题进行解释说明,争取理解和支持。 2.加密监测频次,对铁路噪音强化管控。	实时监控,强化沟通,力求群众满意。	已办结		
58	D3BZ20240726058	来电	邹平市孙镇客运站(仅一家)东侧有2家煤场(无名,紧靠),存在十分严重的煤粉扬尘;另,客运站北侧的东西向道路(无名)及客运站东侧的南北向道路(无名)两路的排水沟内的水直接为黑色(污染源不详)。	邹平市	大气、水	7月27日,邹平市组织邹平发改局、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邹平市城乡水务局、城投公司、西董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1.两家煤场分别为邹平宏创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山东鑫永昌贸易有限公司,两家煤场四周建设高约5.5米的防风抑尘网,场内配备洒水车,现场有洗车平台及雾炮,洗车台因无法正常使用,部分煤堆存在未苫盖或苫盖被损毁现象。 2.道路两侧排水沟周边无废水排放企业,客运站北侧的东西向道路两侧排水沟内已干涸,未发现黑色水体;客运站东侧的南北向道路两侧的排水沟内有少量积水,水质较清,无异味。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监控中心工作人员对水沟内存水进行取样检测,经检测,氨氮指标达不到地表水V类水质标准。	属实	1.安排2名科级干部和2名工作人员对上述两家煤炭企业进行包保整改,并组织专人进行现场盯靠。目前,煤堆全部完成苫盖,洗车平台维修完毕并正常使用。 2.将水沟内少量积水抽取,用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目前已完成抽取清运。	加强综合整治,完善扬尘防控措施,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已办结		
59	D3BZ20240726059	来电	阳信县滨阳化工有限公司(无棣县南与阳信县交界)几乎于每天23时至1时左右,暴雨时就开始排放呛喉味的刺激性气体(类似瓦斯味、煤油味,带有甜味,近几天未有),与风向有关,影响周围的群众生活(县城内)。	阳信县	大气	7月27日,阳信县组织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阳信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山东滨阳滨阳化工有限公司现有油品加氢质量升级项目,轻烃利用及减排综合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定期对企业有组织废气及厂界废气开展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标准。 2.7月27日对该企业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常生产,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在该企业下风向厂界处未发现刺激性异味,在该企业污水预处理处密封不严有轻微异味。 3.7月27日晚阳信县境内持续降雨,对该企业厂界异味特征污染物进行现场监测,检测结果不超出《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属实	企业严格落实治污主体责任,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排查污水处理池密封情况并进行查漏补缺。目前,企业已对污水处理池进行了排查,完成了对泄漏点的密封修复。	加强执法检查,督促企业强化日常巡查,及时进行查漏补缺,及时维护修复,杜绝跑冒滴漏。	已办结		
60	D3BZ20240726060	来电	阳信县金阳街道王集村东侧有清波河(灌溉沟渠),至中家村的河段,河面有大量死亡鱼漂浮,且河水颜色直接为黑色,此位置上游属于流波均镇,前期向市12345热线反映后有流波均镇相关部门处理过,近期再次出现。	阳信县	水	7月27日,阳信县组织金阳街道办事处、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阳信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信访件反映的河段为白杨河部分河段。 2.近期为汛期,降雨量大,上游游水位升高,为做好防汛抗洪工作,阳信县境内白杨河各闸口应急开启,白杨河下游水位低,出现急流,冲刷河床底部,致使含氧量降低,导致河内小鱼死亡和生活垃圾漂浮,河口感官呈黑褐色,有河道淤积异味。 3.7月27日对白杨河金阳街道办事处稍瓜张村处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为COD29mg/L、氨氮1.2mg/L,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	属实	7月27日,金阳街道办事处已将河内少量死鱼、生活垃圾全部清理完毕。现白杨河水清流,无异味。	加强对白杨河等周边河道的排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努力改善水环境质量。	已办结		
61	D3BZ20240726061	来电	沾化区黄升镇黄一村村民吴某某于村内养殖牛群,养殖牛群每逢雨季排泄污水外流胡同中,散发恶臭,造成环境污染。	沾化区	水	7月27日,沾化区组织黄升镇政府、区畜牧兽医管理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1.吴某某养殖户为散养户,现存栏肉牛5头。 2.吴某某因棚架病并发严重,院内粪便清理不及时,恰逢近期高温多雨天气,导致粪水外溢、气味扩散。	属实	1.对院内粪便进行清理,并及时联系粪便收购商进行拉运处理。7月29日,院内堆积粪便已全部清理完毕。 2.沾化区畜牧兽医管理服务中心加强督导检查,强化上门帮扶指导,确保该养殖户粪草粪便及时清理到位,同时,通过添加生物制剂、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及时消除异味。 3.对辖区内散养户开展走访摸排,督促及时清理粪污,确保粪污不外排。	加强巡查治理力度,提升环境空气质量。	已办结		